

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mountain valley. A river winds through the center of the valley, surrounded by dense forest with autumn foliage in shades of green, yellow, and orange. The river flows from the upper right towards the lower left, with several sharp turns. In the background, more mountain ridges are visible under a soft, hazy sky.

房山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 (2025-2035)

(征求意见稿)

-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和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批复要求，严格遵循《北京市应急避难场所规划(2022年—2035年)》具体指导和总体目标，依据《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指南》等技术规范要求，2025年12月，房山区应急管理局启动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一、规划原则

贯彻新发展理念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落实国家应急管理体系新任务新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

强化规划指导作用

将编制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作为科学合理规划、高标准建设应急避难场所的必要前提，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突出分级分类，科学规划本行政区适宜级别和类型的应急避难场所，增强规划的针对性、科学性、指导性和可实施性。

突出区域风险特征

突出不同区域特点和灾害事故特征，充分考虑当地地理地质环境、气象水文条件和人口分布、土地资源、城乡产业布局、公共设施与场地空间等因素，做好区域安全风险分析，合理确定应急避难需求。

统筹资源共建共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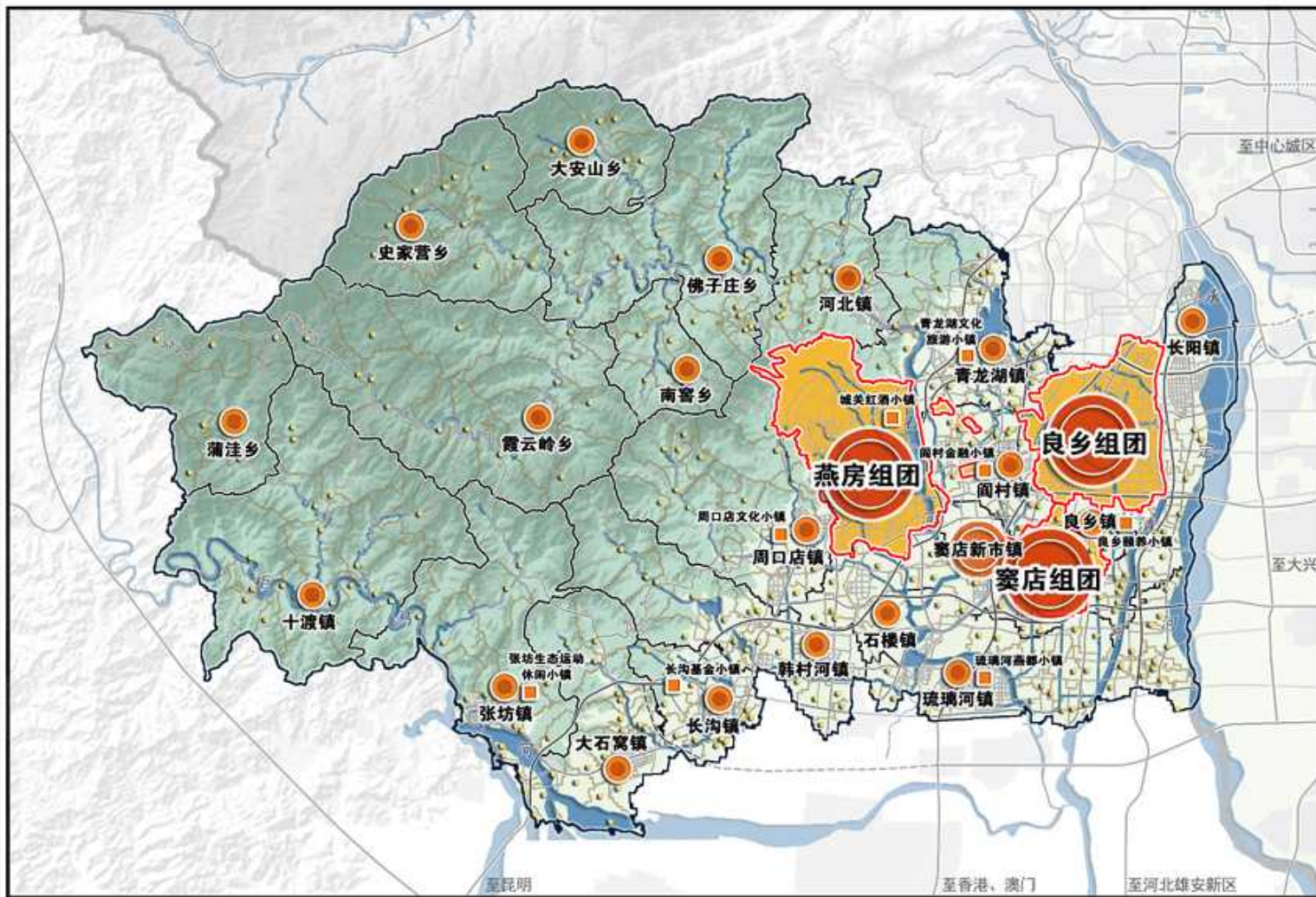
融入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平急、平疫、平战结合，统筹防灾防疫防空应急避难资源，促进教育、体育、文化和旅游等公共设施融合共建共用。

二、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6. 《关于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的指导意见》（应急〔2023〕76号）
7. 《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指南》（应急〔2023〕135号）
8.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9. 《防灾避难场所设计规范》（GB51143-2015）
10. 《城市抗震防灾规划标准》（GB50413-2007）
11. 《应急避难场所术语》（GB/T 44012-2024）
13. 《应急避难场所分级及分类》（GB/T 44013-2024）
14. 《应急避难场所 分级和分类》（DB11/T 2141-2023）
15.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与管护费用估算技术指南（试行）》
16. 《应急避难场所场址及配套设施》（DB11/T 2142-2023）
17. 《应急避难场所运维技术导则》（DB11/T 2464-2025）
18. 《房山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19. 《房山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2年修订）》
20. 其他相关标准、规范及相关规划

三、规划范围与规划期限

- **规划范围：**
- 本次规划确定的规划区范围为房山区行政辖区，总面积约2019平方公里。
- **规划期限：**
- 2025-2035年。



四、规划目标

应急避难场所体系建设要与“一区一城”新房山建设相适应，以服务房山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逐级搭建应急避难场所体系，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各级国土空间规划，构建韧性可靠、服务便捷、灵活转换的现代化应急避难场所体系。

五、总体策略

实现全区覆盖，兼顾区域统筹

优先布局主灾种，统筹全灾种

优存量、精增量，织密避难疏散网络

以综合类场所建设实现资源最大效益

六、应急避难场所发展布局

1. 分级体系

01

市级应急避难场所

经市级相关部门评估认定，由市或区投资建设、管护和使用。

02

区级应急避难场所

经区级相关部门评估认定，由区统筹规划和建设、管理，区、乡镇（街道）管护和使用。

03

乡镇（街道）级应急避难场所

经乡镇（街道协助区级）相关部门评估认定，由区或乡镇（街道）统筹规划和建设、管理，乡镇（街道）、村（社区）管护和使用。各乡镇（街道）分类选址布局短期、紧急类避难场所。

04

村（社区）级应急避难场所

经乡镇（街道）或村（社区）协助区级相关部门评估认定，由乡镇（街道）或村（社区）统筹规划和建设、管理，村（社区）管护和使用。各村（社区）布局紧急类避难场所。

六、应急避难场所发展布局

2.分类体系

01

长期避难场所

- 建立安全韧性、区域联动的长期避难场所。
- 避难时长：15d及以上，不超过180d。

02

短期避难场所

- 建设重点突出、功能完备的短期应急避难场所。在满足设防要求的前提下，宜采用网络化布局形式，在房山全域规划建设短期避难场所。
- 避难时长：2d~14d。

03

紧急避难场所

- 建立全域覆盖、均等服务的紧急避难场所。
- 避难时长：1d以内。

六、应急避难场所发展布局

3.室内型、室外型避难场所

01

室内型避难场所

- 利用室内公共建筑或场地建设的综合性或单一性紧急避难场所、短期避难场所和长期避难场所，包括室内外兼具型避难场所。
- 可以利用资源包括学校、文体场馆、酒店、企业厂房，以及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办公用房、文化服务中心等室内公共建筑与场地空间。

02

室外型避难场所

- 利用室外开放式公共场地空间和文化体育教育设施等建设的综合性或单一性紧急避难场所、短期避难场所。
- 可以利用的资源包括公园、绿地、广场、体育场、学校操场、地面停车场和坡度小于7%的平缓地带等场地空间。

七、设计要求指引

1.功能配置与设施设备

01

功能区划分

- 根据避难时长，分为紧急、短期和长期避难场所，分别设置不同的功能区，如应急集散、医疗救治、物资储备、应急宿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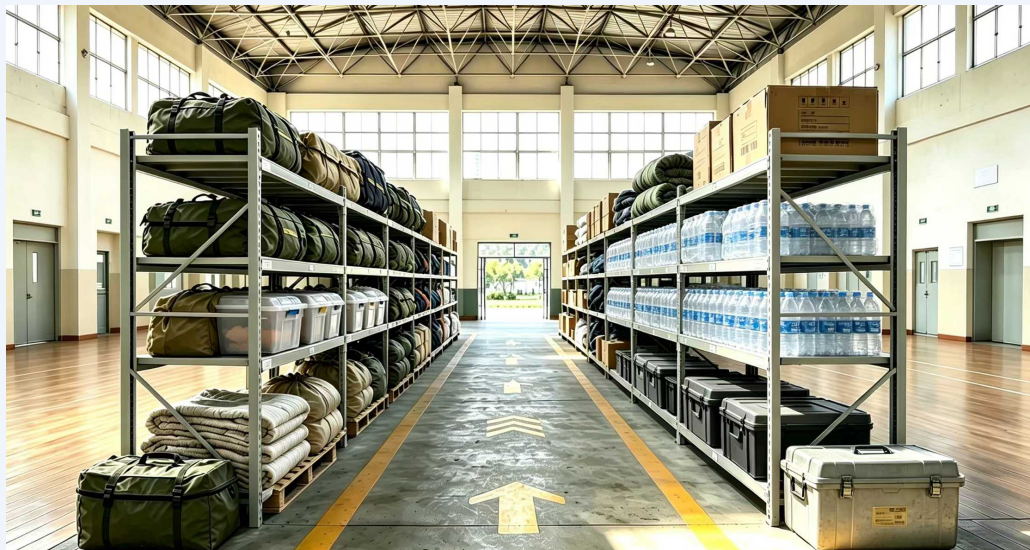
02

设施设备配置

- 按照应急避难场所相关标准规范，明确不同级别和类型应急避难场所应急设施和设备的配备要求。

七、设计要求指引

2.物资储备与信息系统



物资储备

- 按照应急避难场所相关标准规范，根据应急避难场所的级别和类型，明确应急避难场所物资储备的种类、数量、储备方式要求等。



标识标志

- 按照应急避难场所的级别、功能和类型，明确标志的基本要求、型式、尺寸等要求。

八、实施与保障

- 强化规划引领，健全体制机制，保障规划实施；
- 加强协同联动、响应快速的城市应急管理能力。



结 语

立足房山灾后恢复重建要求，充分把握城与乡、山区与平原区并存的治理特征，秉承韧性优先、“平急两用”、系统重构的规划导向，以安全为基、预防为主、分级响应、落地见效为原则，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复合、响应迅速、持续提升的应急避难场所规划成果。
